

全民职工身份退出的市场缺口分析

吴幼喜

—

全民职工身份是一个特定的历史范畴,它形成于计划经济体制下。在新旧体制替代中,全民职工身份退出却呈粘性化,由此构成全民经济就业制度的市场准入问题,症结在于全民职工身份退出存在一个市场缺口——明晰全民职工的个人产权要求。

全民职工的个人产权问题素来是全民经济中的一个盲点,理论忽视、实际存在。从我国公有制形式结构来看,在计划经济体制下长期实行全民经济和集体经济(分城镇和农村集体经济)并存。这两种公有制形式在社会资产拥有量和就业人数指标上呈现不对称的结构,全民经济拥有社会资产中的绝大部分,吸纳的就业人数却只占社会劳动力总量中的小部分,集体经济则反之。这意味着全民职工的人均拥有资产量高于集体经济的职工和农民,相应地生产效率也较高。在这种生产力差别的基础上,形成了两种公有制形式内部的不同产权安排,全民职工身份和集体职工身份具有不同的经济含义。从全民经济内部关系来看,全民职工是在放弃个人或集团分散直接占有生产资料的前提下,借助联合劳动共同占有、使用和支配生产资料,劳动者获得这样一些个人产权:终身就业权、按劳取酬权、剩余索取权,产权基础是个人劳动质和量的状况。对这些个人产权享有和行使的关键是取得全民职工身份,在其时的历史背景中,由于生产效率的优势和政府的倾斜政策,全民职工身份的相对含金量较高,具有较高的社会地位和不可替代性。因此,成为全民职工是众多劳动者择业的第一目标。全民职工的主要来源是综合素质较高的城镇

居民、大中专毕业生和转业、复员军人等。

从历史成本比较来看,全民职工身份相对较多的含金量并不能掩盖劳动者的个人产权是缺损的,其产权收益属于不足额的支付,这体现在:

其一,全民经济是以社会利益为取向的经济形式,这意味着经济决策的着眼点是全局利益和长期利益,较易发生忽视或损害局部利益和个人利益的情况。如在全民资产由政府信任托管的情况下,缺乏行之有效的产权约束,长官意志可迫使国家经济进行脱离实际的超经济强制,严重破坏经济发展规律,1958年的大跃进、1966年的文化大革命均属极端例证,这都对全民职工的个人利益造成长期的伤害。

其二,全民经济是政府主导型的经济形式,政府在推进工业化的压力下,为了工业化必需的巨额资本形成,长期采取了高积累、低消费的政策方针。在年国民收入既定的情况下,通过压低全民职工的个人现期消费水平来取得积累资金,提高积累率,以供工业化的资金需求。建国以来,多数年份的积累率达30%或30%以上,因此,经济发展中的积累和消费矛盾一直比较尖锐。不容否认,昔日全民职工的一部分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凝聚成今日数十万亿元的国有资产。

其三,国家对全民职工的劳动支付形式有些象银行的定期存款一样,在存款未到期以前,主要是利息支付。在资源和产品短缺的情况下,国家支付有三个特点:(1)实行终身就业和终身福利,意味着这种支付将在一个职工的生命周期中最终完成。(2)实行平均分配和低

工资制度。职工的收入随工龄增加而递增,即所谓八级工资制。(3)较低的生活质量。全民职工的消费主要用于必需的生存资料和必要的医疗护理,劳动力再生产费用较低。在上述安排下,一个职工的衣食住行、生老病死都由国家承担,造成对个人产权的忽视。

市场取向改革充分暴露了全民所有权构造基础的缺陷,它是一种没有微观基础的宏观所有权,这在全民职工身份退出问题上体现出来。象银行存款到期还本一样,鉴于国有资产的历史形成特点,劳动者要求在放弃全民职工身份时获得相应的价值补偿,这是其市场准入的基本条件。

横向比较来看,同属公有制经济的集体所有制的职工退出机制就构成一个参照系,因其个人产权在企业契约中界定清晰,集体财产聚散灵活,平时,职工的个人股本可参加分红,在退出时可按出资额或股份返还给职工。这个特点使集体经济的就业制度能较顺利地和市场经济对接。无疑,这也会使一部分全民职工的心理更趋于不平衡,加剧攀比行为。

现行国有资产管理的指导思想和相关政策是回避全民职工身份退出的个人产权要求,希望无成本或低成本地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国有经济就业制度。如有意无意地借助自然退休的政策来规避个人产权要求,这主要涉及到第一代拥有全民职工身份的人,这批人已陆续进入退休状态,而且实际退休金在高通货膨胀率的影响下严重下降。对第二代人的全民职工身份退出基本上采取自由放任的政策立场。这种漠视态度使一些拥有全民职工身份的人采取反市场的自卫行为,宁愿选择呆在国有经济中等待、空耗,造成国有经济的职工流动、重组困难。由于其生产积极性下降,出工不出力,职工内部矛盾也很尖锐,特别是新老员工之间。另一个市场自卫行为则导致国有资产大量流失。国有经济中各利益集团和个人借助各种产权变动途径如股份、债券、承包、租赁乃至破产来侵吞国有资产,以建立个人财产基础。

目前社会保障制度不健全和再就业机会少,职业转换困难也构成难以逾越的市场缺口,这也使一部分职工在比较利益的驱使下,更不愿放弃全民职工身份。

在全民职工身份退出问题上客观形成了全民职工对政府的倒逼机制,一些全民职工不约而同地制造了种种压力,要求政府正视个人产权的价值补偿问题。政府之所以回避全民职工的个人产权要求,有两点基本考虑:

- 1、赎买全民职工身份的费用浩大,在国家财力匮乏的情况下,只能通过分解国有资产存量来对全民职工身份进行赎买,因此政府担心引起国有资产的“雪溶”效应,瓦解公的制的物质基础。

- 2、就业是政府的公共政策目标,涉及到社会稳定的基本问题。在市场难以实行充分就业的情况下,还必须由国有经济实行非效率就业。况且政府目前能依赖的经济力量只有国有经济,国有经济自然承担主要的就业任务。

笔者认为,用漠视个人产权去置换国有资产的完整性,用效率损失去置换政府就业目标是短视的,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也是行不通的,国有经济的效益持续下降和国有资产的大量流失的事实深刻地暴露了这种做法的保守性和负面影响。解决这一难题的思路选择应是加快建设社会保障制度,推进国有经济就业机制的市场化改革,具体做法是:

- 第一,在社会保障对象和范围还不能覆盖全社会的情况下,应优先考虑将那些具有全民职工身份的人纳入社会保障系统。

- 第二,采取工龄折算方法,结合当前的物价水平,使具有全民职工身份的人分类、分级进入社会保障范围,等级最高者可免交全部费用,其他视情况由个人补足。一般来说,工龄长短代表了一个人对全民资产的贡献水平,应成为估算个人补偿价值的基本依据。

- 第三,理顺社会保障基金管理体制,避免政出多头、分而治之的情况,这样有利于集中使用基金,提高基金管理效率,降低代理成本。